**项目编号：CY2023-24**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

**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8

1．适用范围 8

2．定义 8

3．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8

4．谈判代表 8

5．费用 8

6．响应文件 8

7．谈判保证金 9

8．谈判内容 10

9．评审工作程序 10

10．评审原则 11

11．评审标准 12

12．谈判小组 12

13．谈判评审纪律 12

14．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13

15．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3

16．确定成交供应商 14

17．成交通知书 14

18．合同授予 14

19．谈判有效期 14

20．签订合同 14

21．采购代理服务费 14

22．质疑 15

2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5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8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文本 44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Y2023-24

项目名称：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教学仪器 | 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600,000.00 | 6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镇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4.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15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二厅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2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二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及下载文件：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及下载采购文件。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解密。

4、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

联系方式：0911-823560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4号楼2楼201室

联系方式：0911-889922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工

电话：18191181988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 | **编 列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
| 2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联系人：石老师电 话：13772280281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4号楼2楼201室联系人：姚工电 话：18191181988 |
| 4 | 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 | 制造业 |
| 5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不面向 |
| 6 | 勘踏现场 | 是□ 否 |
| 7 | 进口产品 | 是□ 否 |
| 8 | 样品 | 是□ 否 |
| 9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提供 |
| 10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4.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9、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
| 11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金额：壹万元整（￥10,000.00元）谈判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开户单位：**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账 号：**371011510000019626**注：若磋商保证金从供应商账户转出，应注明“项目编号” |
| 12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从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天。 |
| 13 | 响应文件数量 | **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非加密电子版**：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存储），格式为PDF、WORD。正本与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纸质版正本内容与电子版要求一致。 |
| 14 | 密封要求 | 无 |
| 15 | 递交要求 | 1. 本次招标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2、纸质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正本壹份，副本一份。同时递交贰份加盖公章（鲜章）的政府采购投标回执单、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单，开标时间递交或开标后1-3日邮寄到代理公司（邮寄费用自付）； |
| 16 | 评审办法 | 最低成交价（详见第三部分） |
| 17 | 履约保证金 | 成交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缴纳合同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且采购人验收通过后，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无息退还给成交人。 |
| 18 | 重新采购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 重新采购或转变采购方式情形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规定的相关原则处理。 |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1.1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所叙述的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肥料)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谈判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未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5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有特殊情形的除外，情形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

**3．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8凡具备采购文件要求资格，有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参加。

**4．谈判代表**

谈判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响应文件**

6.1响应文件的组成

（1）谈判响应函；

（2）报价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资格证明文件；

（5）商务部分；

（6）技术部分；

（7）其他材料

 6.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按6.1顺序组成，装订成册，**供应商应****按标包分别制作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U盘）一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不得复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A4纸装订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

（4）响应文件需逐页加盖公章并在需要签字处签字和加盖公章处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5）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3谈判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条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内容

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以便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材料内容模糊不清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若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7．谈判保证金**

7.1 谈判保证金金额：壹万元整（￥10,000.00元）。

7.2 谈判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除保函外，其他形式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应从供应商**账户**转出，供应商须将缴款凭证复印件（电汇或转账回单）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以银行保函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若其账户开户银行没有出具保函的权限，可由该银行的上一级银行出具保函，并做出相应说明）。

**注：若谈判保证金从供应商账户转出，应注明“项目编号”**

7.3 谈判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

**账 号：371011510000019626**

7.4 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7.5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谈判内容**

8.1采购项目的谈判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服务承诺等内容。

**9．评审工作程序**

9.1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下列程序组织谈判：

（1）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

（2）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参加；

（3）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谈判，供应商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4）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供应商的名称；

（5）按本部分第6.3条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将不再进入后续评审环节（在评审结束前发现供应商资格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6）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7）开启响应文件，宣读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8）谈判；

（9）评审；

（10）会议结束。

谈判小组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谈判程序。

9.2谈判开始，与供应商谈判各项内容：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采购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9.3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提交二次报价，并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确认。

9.4确定成交供应商。

9.5谈判响应报价说明：**本次谈判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10．评审原则**

（1）本次谈判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谈判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本次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谈判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服务承诺等内容。

（5）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报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和相应的最高限价（如有）。

**11．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省、市有关规定，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审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形时，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执行。**（出现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11.1资格审查**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条，资格证明文件需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由于资料内容模糊不清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结果由供应商自负，若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有一项不符合资格要求，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11.2符合性审查**

下述内容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响应即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再进入详细评审：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 1 | 响应报价 | 内容无缺漏项，报价唯一，且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相应的最高限价； |
| 2 | 响应文件有效性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和供应商公章是否齐全、有效； |
| 3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 |
| 4 | 响应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日历日； |
| 5 | 技术/服务要求 | 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
| 6 | 合同文本 | 是否完全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

**12．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专家比例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3．谈判评审纪律**

13.1谈判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3.2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谈判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谈判资格；

13.3谈判小组以及与谈判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4．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4.1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4.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4.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14.4未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4.5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6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采购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采购文件人的名称不符；

14.7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签章处没有签字和盖章的，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采购文件的要求；

14.8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14.9提供虚假资质证明，除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外，并进行相应的处罚；

14.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谈判。

14.11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5．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5.1谈判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谈判时，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确定成交供应商**

16.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2排序第一的供应商无故放弃成交资格的，没收其谈判保证金，并报监督部门做出处罚。

16.3排序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后，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序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17．成交通知书**

17.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7.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8．合同授予**

18.1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8.2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采购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19．谈判有效期**

**本项目谈判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90日历日。**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20．签订合同**

20.1成交供应商应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2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没收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0.3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1．采购代理服务费**

21.1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中规定的差额定律累进法计取。

21.2成交人在取得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21.3采购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

**22．质疑**

22.1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2.2项目联系人：姚工；联系电话：0911-8899222；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4号201室。

22.3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23.1.1/23.1.2/23.1.3条款)。

23.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要求，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1.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3.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3.2.1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3.2.2根据《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2.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3.2.4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3.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要求**

1.1项目名称：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1.2采购预算：预算金额为60万元，财政性资金，资金已落实到位。

1.3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质保期：1年；

1.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协定；

1.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

**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规格型号 | 数量 |
| **1** | 机器人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平台 |

|  |  |
| --- | --- |
| 组件名称 | 详细技术参数 |
| 执行单元 | 工业机器人×11) 六自由度串联关节桌面型工业机器人；2) 工作范围≥580mm；3) 有效荷重≥3kg，手臂荷重≥0.3kg；4) 手腕设有10路集成信号源，4路集成气源；5) 重复定位精度≤0.01mm；6) 防护等级≥IP30；7) 轴1旋转，工作范围+165°~-165°，最大速度250°/s；8) 轴2手臂，工作范围+110°~-110°，最大速度250°/s；9) 轴3手臂，工作范围+70°~-90°，最大速度250°/s；10) 轴4手腕，工作范围+160°~-160°，最大速度320°/s；11) 轴5弯曲，工作范围+120°~-120°，最大速度320°/s；12) 轴6翻转，工作范围+400°~-400°，最大速度420°/s；13) 1kg拾料节拍，25×300×25mm区域≤0.58s，TCP最大速度6.2m/s，TCP最大加速度28m/s，加速时间0~1m/s为0.07s；14) 电源电压为200~600V，50/60Hz，功耗≤0.25kW；15) 本体重量≥25kg；16)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手动/自动模式切换旋钮、电机开启按钮及示教器接线接口，方便接线。 |
| 工业机器人扩展IO模块×11) 支持Device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5000米，总线速率最大500k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4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附带模拟量输出模块1个，单模块4通道，输出电压0V~10V，负载能力>5kΩ，负载类型为阻性负载、容性负载，分辨率12位；7)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工具快换模块法兰端×11) 针对多关节机器人设计，使气管、信号确认线一次性自动装卸；2) 超硬铝材质，安装位置为机器手侧；3) 自重≤125g，可搬重量≥3kg；4) 锁紧力≤123N，张开力≤63N；5) 支持9路电信号（2A，DC 24V）、6路气路连接。 |
| 平移滑台×11) 有效工作行程≥700mm，有效负载重量≥50kg，额定运行速度≥15mm/s；2) 驱动方式为伺服电机经减速机减速后，通过同步带带动滚珠丝杠实现旋转运动变换到直线运动，由滚珠导轨导向滑动；3) 伺服电机额定输出≥400W，额定转矩≤1.3Nm，额定转速≤3000r/min，增量式17bit编码器，配套同品牌伺服放大器，输出额定电压三相AC170V/额定电流2.8A，电源输入电压三相或单相AC200V~240V/额定电流2.6A，控制方式为正弦波PWM控制/电流控制方式，配套精密减速机，减速比1:3；4) 滚珠丝杠直径≥25mm，导程5mm，全长≤990mm，配套自润滑螺母；5) 滚珠导轨共2个，宽度≤20mm，全长≤1240mm，每个导轨配套2个滑块；6) 直线导轨安装有防护罩，保护导轨和丝杠等零件，确保运行安全，配有拖链系统方便工业机器人线缆及其他连接线布线，外侧安装有长度标尺，可指示滑台当前位置。 |
| PLC控制器×1：1) 工作存储器≥75KB，装载存储器≥2MB，保持性存储器≥10KB；2) 本体集成I/O，数字量8点输入/6点输出，模拟量2路输入；3) 过程映像大小为1024字节输入（I）和1024字节输出（Q）；4) 位存储器为4096字节（M）；5) 具备1个以太网通信端口，支持PROFINET通信；6) 实数数学运算执行速度2.3μs/指令，布尔运算执行速度0.08μs/指令；7) 扩展IO模块，数字量输入模块1个，输入点数16位，类型为源型/漏型，额定电压24V DC（4mA）；8)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PLC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远程IO模块×11) 支持Profi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100米（站站距离），总线速率最大100M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4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附带模拟量输入模块1个，单模块4通道，输入电压0V~10V，输入滤波可配置（1ms~10ms），输入阻抗>500kΩ，分辨率12位；7)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136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128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工具单元 | 轮辐夹爪×11) 三指夹爪，气动驱动，自动定心，可针对零件轮辐位置稳定夹持；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轮毂夹爪×11) 三指夹爪，气动驱动，自动定心，可针对零件轮毂位置稳定夹持；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轮辋内圈夹爪×11) 三指夹爪，气动驱动，自动定心，可针对零件轮辋内圈位置稳定夹持；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吸盘工具×11) 吸盘直径φ25mm，可针对车标稳定拾取；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 |
| 吸盘夹爪×11) 五位吸盘工具，可对零件轮辐的正面、反面表面稳定拾取；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端面打磨工具×11) 电动打磨工具，配有端面打磨头，可对零件表面进行打磨加工；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侧面打磨工具×11) 电动打磨工具，配有侧面打磨头，可对零件表面进行打磨加工；2) 配有工具快换模块工具端，与工具快换法兰端配套，自重≤45g，安装后厚度38mm。 |
| 工具支架×11) 铝合金结构，可稳定支撑并定位所有工具；2) 提供7个工具摆放位置，位置标号清晰标示；3) 所有工具的定位方式相同，可互换位置，不影响正常使用。 |
| 示教器支架×11) 与工业机器人示教器配套，可稳定安放，不易滑落；2) 配套线缆悬挂支架，方便线缆收放。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68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60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仓储单元 | 立体仓库×11) 双层共6仓位，采用铝型材作为结构支撑；2) 每个仓位可存储1个轮毂零件；3) 仓位托盘可由气动推杆驱动推出缩回；4) 仓位托盘底部设置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仓位是否存有零件；5) 每个仓位具有红绿指示灯表明当前仓位仓储状态，并有明确标识仓位编号。 |
| 远程IO模块×11) 支持Profi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100米（站站距离），总线速率最大100M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3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轮毂零件×61) 铝合金材质，五幅轮毂缩比零件；2) 轮辋直径≥102mm，最大外圈直径≥114mm，轮辋内圈直径≥88mm，轮毂直径≥28mm，整体厚度≥45mm，轮辐厚度≥16mm；3) 正面设计有可更换的数控加工耗材安装板，直径≥37mm，厚度≥8mm，塑料材质；4) 零件正面、反面均设计有定位槽、视觉检测区域、打磨加工区域和二维码标签位置。5）轮毂正反两面均安装RFID芯片。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68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60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加工单元 | 数控机床×11) 典型三轴立式铣床结构，加工台面不动，主轴可实现X\Y\Z三轴加工运动；2) 主轴为风冷电主轴，转速≥24000r/min，额定功率≥0.8kW，轴端连接为ER11，可夹持3mm直径刀柄的刀具；3) X轴有效行程≥240mm，最大运行速度≥30mm/s，3Nm高性能伺服电机驱动，通过同步带带动滚珠丝杠实现旋转运动变换到直线运动，由滚珠导轨导向滑动；4) Y轴有效行程≥250mm，最大运行速度≥30mm/s，3Nm高性能伺服电机驱动，通过同步带带动滚珠丝杠实现旋转运动变换到直线运动，由滚珠导轨导向滑动；5) Z轴有效行程≥180mm，最大运行速度≥30mm/s，3Nm高性能伺服电机驱动，带抱闸，通过同步带带动滚珠丝杠实现旋转运动变换到直线运动，由滚珠导轨导向滑动；6) 夹具采用气动驱动夹紧，缸径≥32mm，夹具可有气动驱动前后两端定位，方便上下料；7) 数控机床配有安全护栏，铝合金框架透明隔断，正面、背面均配有安全门，由气动驱动实现开启关闭。 |
| 模拟刀库×11) 模拟刀库采用虚拟化设计，由显示屏显示当前使用刀具信息和刀库工作状态；2) 显示屏尺寸9英寸，TFT真彩液晶屏，64K色，分辨率≥800×480，背光平均无故障时间20000小时，可用内存≥10MB，支持ProfiNet通讯；3) 侧面配装有数控机床工作指示灯，可指示当前工作状态。 |
| 数控系统×11) 数控系统性能稳定；2) ≥10.4英寸TFT彩色显示屏；3) PLC控制基于SIMATIC S7-200；4) 最大加工通道/方式组数为1，CNC用户内存3MB；5) 具备铣削工艺；6) 进给轴具备进给平滑控制、力矩前馈控制功能；支持各轴自动优化和轨迹插补功能；7) 插补轴数最大4轴，支持直线插补、圆弧插补、螺旋线插补、精优曲面功能、高速高精设定、程序段预读功能、压缩器功能；8) 具备刀具管理功能，刀具数最大256，刀刃数最大256，支持刀具质量、刀具寿命检测功能，带替换刀具管理功能；9) 具备OPC UA通讯接口，可将数控系统中的运行数据传输到MES软件中；10) 提供手轮对各轴手动操作。 |
| 远程IO模块×11) 支持Profi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100米（站站距离），总线速率最大100M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1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1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136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128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打磨单元 | 打磨工位×11) 铝合金框架结构，可稳定支撑零件加工；2) 四爪夹具由气动驱动，可对零件轮毂位置进行稳定夹持，自动对心定位；3) 底部配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工位是否存有零件。 |
| 旋转工位×11) 铝合金框架结构，可稳定支撑零件加工；2) 四爪夹具由气动驱动，可对零件轮辋内圈进行稳定夹持，自动对心定位；3) 底部配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工位是否存有零件；4) 旋转气缸可带动旋转工位整体180°旋转，实现零件沿轴线旋转。 |
| 翻转工装×11) 双指夹具对零件轮辋外圈稳定夹持，自动对心定位，翻转过程无位移；2) 旋转气缸可驱动双指夹具实现所夹持的零件在打磨工位和旋转工位间翻转；3) 升降气缸可实现翻转后的零件在小距离内垂直放入取出工位，确保定位准确。 |
| 吹屑工位×11) 不锈钢材质，外形尺寸约150mm×150mm×100mm；2) 顶部开口直径≥130mm；3) 两侧布置了吹气口，可将打磨后粘附在零件表面上的碎屑清除。 |
| 远程IO模块×11) 支持Profi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100米（站站距离），总线速率最大100M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68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60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8) 工作台安装有防护罩。 |
| 检测单元 | 视觉系统×11) 采用≥30W像素CCD相机，彩色，有效像素≥640×480，像素尺寸≥7.4μm×7.4μm，电子快门；2) 控制器为箱型；3) 动作模式包括标准模式、倍速多通道输入、不间断调整；4) 支持128场景数；5) 利用流程编辑功能制作处理流程；6) 支持Ethernet通信，采用无协议（TCP/UDP）；7)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配套光源及显示器×11) 配套漫反射环形光源，白色，明亮度可调节；2) 光源配有保护支架，可有效防止零件掉落损坏光源；3) 配套视觉系统显示器和操作用鼠标。 |
| RFID检测模块×11) 感应头通过无线电讯号与标签之间进行非接触式的数据通信，读取或写入标签数据；2)读写头与上位机采用Modbus-TCP通讯；3)标签最多可存储112字节数据；4)感应头固定在可以调节位置的支架上。 |
| 车标库×11. 车标库支架材料为铝合金，具有6个车标位置；

2）配置12个车标。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68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60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分拣单元 | 传送带×11) 宽度≥125mm，有效长度≥1250mm；2) 调速电机驱动，功率≥120W，单相220V供电，配套1:18减速比减速器，采用变频器驱动，适用电机容量0.4kW，输出额定容量1.0kVA/额定电流2.5A，电源额定输入电压单相200V~240V/额定容量1.5kVA；3) 传送带起始端配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位置是否有零件。 |
| 分拣机构×31) 分拣机构配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分拣机构前是否有零件；2) 利用垂直气缸可实现阻挡片升降，将零件拦截在指定分拣机构前；3) 利用推动气缸可实现将零件推入指定分拣工位。 |
| 分拣工位×31) 分拣工位末端配有传感器，可检测当前分拣工位是否存有零件；2) 分拣工位末端为V型顶块，可配合顶紧气缸对零件精确定位；3) 每个分拣工位均有明确标号。 |
| 远程IO模块×11) 支持ProfiNet总线通讯；2) 支持适配IO模块数量最多32个；3) 传输距离最大100米（站站距离），总线速率最大100Mbps；4) 附带数字量输入模块3个，单模块8通道，输入信号类型PNP，输入电流典型值3mA，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5) 附带数字量输出模块2个，单模块8通道，输出信号类型源型，驱动能力500mA/通道，隔离耐压500V，隔离方式光耦隔离；6) 在工作台台面上布置有远程IO适配器的网络通信接口，方便接线。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136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128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 |
| 总控单元 | PLC控制器×2：1) 工作存储器≥75KB，装载存储器≥2MB，保持性存储器≥10KB；2) 本体集成I/O，数字量8点输入/6点输出，模拟量2路输入；3) 过程映像大小为1024字节输入（I）和1024字节输出（Q）；4) 位存储器为4096字节（M）；5) 具备1个以太网通信端口，支持PROFINET通信；6) 实数数学运算执行速度≥2.3μs/指令，布尔运算执行速度0.08μs/指令。 |
| 交换机×1：1) IEC/NE 61000-4工业级保护；2) 5个百兆RJ45端口；3) 铝金属外壳，坚固耐用；4） 标准DIN导轨安装。 |
| **无线路由器**×1：1. 300Mbps 11NS无线，信号强；
2. 支持多个SSID；
3. 配置一个固定WAN口，7个固定LAN口和1个WAN/LAN可变口；
4. 支持防火墙。
 |
| 监控×11. 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
2. 监控支架可伸缩。
3. 360度全景。
4. 焦距4mm。
 |
| 操作面板×1：1) 提供1个总电源输入开关，可控制输入电源的开启关闭；2) 提供1个电源模块急停按钮，可切断总控单元电源模块向其他单元模块的供电；3) 提供4个自定义功能按钮，1个自复位绿色灯按钮，1个自复位红色灯按钮，1个自保持绿色灯按钮，1个自保持红色灯按钮； |
| 电源模块×1：1) 输入电源为三相五线制，AC 380V，50Hz，15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2) 执行单元输出电源为单相三线制，AC 220V，50Hz，7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3) 仓储单元输出电源为单相三线制，AC 220V，50Hz，2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4) 加工单元输出电源为三相五线制，AC 380V，50Hz，12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5) 打磨单元输出电源为单相三线制，AC 220V，50Hz，2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6) 检测单元输出电源为单相三线制，AC 220V，50Hz，2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7) 分拣单元输出电源为单相三线制，AC 220V，50Hz，2kW，重载连接器插头，接线安全防触电，配空气开关和指示灯。 |
| 气源模块×1：1) 气泵功率≥600W，排气量≥118L/min，最大压力8bar，储气罐≥24L；2) 提供8路气路供气接口，可用于其他单元独立提供压缩空气，每路空气接口可单独开启关闭。 |
| 工业网关×1：1）系统应支持设备驱动安装，能快速新建设备、支持设备的导入和导出，支持设备的分组管理功能。2）系统应支持对PLC、DCS、智能模块、智能仪表等设备的数据采集，支持COM、TCP等多种链路，支持多路并发采集及转发，支持OPC、Modbus等标准协议。3）系统应支持与主流数据库数据存储功能，支持断线缓存和续传能力，确保数据完整。设备须内置表贴的断缓专用电子盘，容量不小于4GB,可以扩展到8G，支持当地数据存储一年。当设备与平台的网络连接断开时，将采集到的数据缓存在电子盘，网络连接恢复后，将断线期间的数据补录到平台数据库。4) 支持IEC60870、IEC61850、DNP3、BACnet、Modbus、SNMP、CDT、DLT645、CJ-T188、OPC、MQTT主流关系数据库等标准接口协议或规范，以及市场上主流的PLC、电力综保的数据采集，并支持多协议、多通道并发工作。5) 支持数据采集通道的端口冗余功能，在端口故障时可自动切换。6) 支持边缘智能计算功能，配置软件提供逻辑报警、触发器的二次开发配置，支持内置C语法的脚本系统，可让编制脚本对数据进行二次计算。7) 支 持LUA语言开发。8) 支持数据传输的加密和压缩功能。9) 设备具备采集数据的实时二次计算功能，用户可自行配置系数、量程转换、取反等功能。10) 支持电能量等累计量的实时用量计算功能，用户可自行设定计算周期，将采集到的读表数据转换为周期用量数据。11) 支持远程调试诊断功能，在工程师不到现场的条件下，维护工程师可远程配置、调试、维护PLC。12) 提供统一监视维护的“网络管理软件”，可以使用该软件统一监视各设备的运行状态，查看设备日志、实时数据、端口报文、异常捕捉等。13) 提供统一开发配置的“开发配置软件”，用户可不依赖厂家自行完成现场设备的接入配置及调试工作。14) 设备整机功耗小于10W的无风扇防尘设计，具备CE\FCC等认证资质。 |
| 工作台×1：1) 铝合金型材结构，工作台式设计，台面可安装功能模块，底部柜体内可安装电气设备；2) 台面长≥1360mm，宽≥680mm，厚≥20mm；3) 底部柜体长≥1280mm，宽≥600mm，高≥700mm；4) 底部柜体四角安装有脚轮，轮片直径≥50mm，轮片宽度≥25mm，可调高度≥10mm；5) 工作台面合理布置有线槽，方便控制信号线和气路布线，且电、气分开；6) 底部柜体上端和下端四周安装有线槽，可方便电源线、气管和通信线布线；7) 底部柜体门板为快捷可拆卸设计，每个门板完全相同可互换安装；8) 工作台包含显示终端和移动终端。 |
| 配套工具 | 工具盒1个，内六角扳手1套，螺丝刀1把，斜口钳1把，气管剪1个，万用表1个，刀具2把，端面打磨头20个，侧面打磨头5个，单元间固定连接板15个，单元间供电连接线五线制2根，单元间供电连接线三线制5根，单元间通信连接线5m长6根，单元间通信连接线1m长3根，视觉标定板1套。 |
| 配套软件 | 自动化编程软件×1：1）正版软件，中文界面，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软件可使用所有功能模块，授权无时间限制；2）与总控单元的PLC控制器同品牌，用于对PLC及其IO模块进行组态配置和编程编译；3）面向任务和用户的系统；4）所有的程序编辑器都具有统一的外观，优化后的工作区域画面布局工位灵活便捷；5）网络与设备图形化的组合方式。 |
| HMI组态平台×1：1）正版软件，中文界面，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软件可使用所有功能模块，授权无时间限制；2）与总控单元的PLC控制器同品牌，用于对HMI人机界面进行组态配置和编程编译；3）通用的应用程序，适合所有工业领域的解决方案；4）内置所有操作和管理功能，可简单、有效地进行组态；5）可基于Web持续延展，采用开放性标准，集成简便；6）支持工业以太网通讯，方便大数据实时传输；7）基于最新软件技术的创新组态界面、适用于用户定义对象和面板的全面库设计，实现图形化组态和批量数据处理的智能工具。 |
| 工业物联网平台×1：1、系统需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正版软件，全中文操作界面，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2、系统应为B/S架构，支持大规模并发用户在线使用，同时提供快速、优化的查询处理算法，保证系统的及时响应。3、系统应提供完整的软件安装手册、系统操作手册，提供全面的用户指导与培训。4、系统功能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1. 多租户：系统支持多学校、多班级、多小组独立实训，做到租户间数据隔离，学生端独立运行数据互不干扰，实现实训独立性和考核公平性。
2. 用户管理：系统支持按租户（小组）独立管理用户，分配用户所属角色、管理用户数据权限、配置用户密码等功能。
3. 网关注册管理：系统后台支持管理网关，包括品牌、型号的管理，管理员可将网关在系统内进行注册并分配使用权限给指定租户。
4. 系统首页：系统支持在首页预览系统内网关、点位、产品、设备等数字资产，网关在地图中做分布标记，支持展示网关实时在线率及近期系统接入数据量走势。
5. 项目管理：系统支持按项目管理接入设备，项目支持不同的行业类型,项目下包含设备数量直观体现到项目数据卡。
6. 网关管理：系统支持用户按后台预先分配关系进行网关激活接入，网关下可创建多个虚拟设备及不同类型数据点位，支持管理数据点位的读写权限，支持查看网关实时通讯报文，支持预览点位实时数据，支持对可写类型的点位进行数据下发操作。
7. 产品管理：系统支持按产品管理接入的设备，对于同一款产品，只需要在系统中维护一次即可按产品批量进行设备的创建和管理。
8. 设备管理：系统支持按产品实例化设备，且设备动态继承产品全部属性，设备属性支持自定义关联到网关的数据点位，支持实时查看设备数字画像。
9. 数据备份：系统支持按租户进行系统配置数据存档备份管理和按备份进行配置数据一键恢复，以支持阶段性的教学实训。
10. 可视化数据大屏：系统提供可视化大屏配置工具，内置柱状图、折线图、饼图、散点图等统计图表组件，支持文本类、图片类、视频类、表格类等多种数据组件，内置丰富的组件案例，支持静态数据、API接口数据、SQL数据、实时数据等多种数据源可配置，支持用户组态化配置可视化数据大屏。
 |
| 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软件×2：1）正版软件，中文界面，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软件可使用所有功能模块，界面无“试用版”字样；2）软件提供了100个以上品牌、多种不同型号的工业机器人进行场景搭建、轨迹规划、运动仿真和程序代码生成等操作（参考品牌ABB、KUKA、Staubli、珞石、遨博等）；3）轨迹生成基于CAD数据、可通过拾取实体模型、曲面或曲线等模型特征快速生成设备运动轨迹，简化了轨迹生成过程，大大提高轨迹生成精度和效率；4）软件可实现对工业机器人本体、导轨及变位机设备的自定义，同时支持多轴机器人的定义、轨迹生成及仿真，如4轴、8轴、10轴等；5）软件支持对工业机器人法兰工具、快换机构、外部工具的自定义，并且支持变位夹具设定多种姿态，如可以将一个变位夹具定义成直、弯两种状态。6）对生成的轨迹可进行分组管理，对不同轨迹组可以实现注释、删除等操作,实现对相似轨迹的统一管理；7）支持将仿真结果输出为3D仿真动画并上传云端自动生成二维码和链接，手机扫描二维码可缩放、平移仿真界面查看仿真流程，浏览器打开链接可以直接播放仿真流程，并可自由缩放和切换观看视角； 8）支持机器人后置模板自定义，在定义后置时可通过拖拽的方式定义模板格式，并实现程序代码的实时预显；支持根据机器品牌选择相应的后置模板，如ABB、KUKA、Staubli、珞石、遨博等；9）提供机器人运动节拍分析功能，可在性能分析界面查看机器人平均速度、总距离、总轨迹点数、总时间、节拍以及单条轨迹的长度、时间、平均速度、轨迹点数等信息，方便用户查看机器人工作效率；10）可实现机器人运行仿真和程序代码分屏同步调试运行，显示程序代码的行号、数字、注释、指令等信息，程序指针可实现实时查看机器人运行点位；11）具备轨迹优化功能，通过图形化方式展示机器人工作的最优区域，并通过调整曲线让机器人处于工作最优区内，解决不可达、轴超限和奇异点的问题；12）支持轨迹编辑功能，以图形化方式通过拖动参数曲线，来编辑一条轨迹中指定个数的点，达到让整条轨迹光滑过渡的效果；13）仿真面板支持以时间轴的方式呈现，拖动时间轴可以控制仿真进度，通过时间轴的方式同时展示多个机器人和运动机构的运动时序，并体现相互等待关系和轨迹起始时间、运行进度等；14）具备全屏显示功能并支持屏幕选择，在程序编辑和仿真调试模块中，可通过F11键将绘图区的仿真过程全屏突出显示；15）支持机器人在线查找。可以直接从云端机器人库中选择机器人进行离线编程，选择过程中支持搜索、筛选和排序，并推荐相似参数的机器人供用户选择；16）具备专业的后置代码编辑器。后置代码编辑器可以显示代码的行号，数字、注释和指令等关键字以不同颜色显示；函数在编辑过程中有参数提示；函数和注释可折叠隐藏。17）具有贴图功能，可通过贴图代替或简化离线编程软件虚拟场景中复杂的模型搭建，最大限度减小模型的大小；可极大加快绘图区的刷新帧速率，使绘图区操作响应更加灵敏。18）软件集成多类型、多行业在线工作站；集成部分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工作站，方便在线模拟训练；19）可实现软件问题交流在线化；作品分享展示在线化；软件在线资源更新实时化20）可利用3D点云数据，使设计环境和真机环境内机器人、工具、被加工零部件之间的空间位置关系保持一致，实现高精度校准。21）利用云服务平台，实时把控前端软件考试活动进度；考试结果通过云端智能算法自动进行打分评判；考试全程远程、自动化运行；22）支持开放的拓展指令功能，用户可根据机器人指令自行配置工艺参数模板，再通过给轨迹点添加相关的参数内容即可实现工艺指令参数化控制；23）支持对三维模型中的曲面网格部分进行裁剪，可通过设置的裁剪范围，对区域内或外的部分进行裁剪；24）支持三维模型中的曲面网格部分进行平滑处理，对网格出现棱形的交接处进行平滑过渡；25）软件具备输出视频功能，可将绘图区的仿真效果通过参数控制，输出为MP4、avi、mkv等格式的视频文件并保存在本地磁盘；26）支持视向动画，通过对仿真流程不同时间节点添加视图，可实现在仿真过程中自定切换设置的不同视角查看仿真流程；27）支持C/C++、Python等语言开发，软件可实现通过调用编写的Python脚本导入零件模型，生成机器人轨迹；38）支持自定义UI界面；29）支持与软件内场景元素进行数据交互，获取场景元素信息，如名称、位姿、关节角等数据；30）支持更新软件内场景元素数据，如名称、位姿、关节角等数据；31）支持导入轨迹点信息生成软件内轨迹元素；32）支持在软件中创建零件；33）支持触发软件中的仿真模块，包含整体场景仿真、轨迹组仿真、单轨迹仿真等；34）支持与软件进行命令交互，触发软件轨迹生成、编译、后置等命令操作； |
| 工厂虚拟调试仿真软件×2：1）正版软件，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软件可使用所有功能模块，界面没有试用版字样；2）具备快速搭建智能制造产线、智能装配产线以及物流产线的仿真模拟，进行工艺规划与工厂规划，逻辑与程序验证，实现生产流程高效、可靠。3）支持根据生产工艺要求，结合零件点线面特征进行工作路径自动规划，并与其他自动化设备进行仿真验证，自动生成机器人程序，支持ABB、KUKA、Fanuc等90个以上品牌机器人。4）可基于CAD数据生成机器人加工轨迹，简化轨迹生成过程，提高精度，可利用实体模型、曲面或曲线直接生成机器人加工轨迹；5）可为人和AGV小车，生成导航路径；6）仿真与调试支持VR沉浸式体验。在VR环境中进行漫游，还可查看整条产线的仿真流程；7）提供≥200种的智能制造工作单元和设备资源，支持智能产线中各种主流设备的仿真与虚拟调试，包括PLC、机器人、传感器、变位机、导轨等，可实现规划与设计车间布局，自由调整。8）可以直接从云端设备库中选择机器人、物流等设备模块进行仿真调试，选择过程中支持搜索、筛选和排序，并推荐相似参数的模块设备，组成与实际设备一致的3D数字模型，自定义模块属性，生成与实际设备一致的业务路径；9）支持智能制造数字孪生功能，利用基于事件且由信号驱动的仿真技术实现了生产系统的虚拟调试，虚拟调试可用在完全虚拟环节中进行，也可是实物控制设备和虚拟工作设备互联实现半实物调试。10）支持多种三维格式模型的自由导入，软件可通过导入不同格式的三维模型进行自动化系统或制造车间的规划、仿真。11）通过仿真机器人可执行代码，模拟机器人在软件环境中的运动状态，并支持循环指令（如For）控制机机器人重复运动；12）具备专业的后置代码编辑器。后置代码编辑器可以显示代码的行号，数字、注释和指令等关键字以不同颜色显示；函数在编辑过程中有参数提示；函数和注释可折叠隐藏；13）支持场景设备的自由定义，用户可通过设计的三维模型以及技术参数自由定义机器人、工具、零件、传感器等设备。14）支持定义零件生成器，通过时间和信号的控制方式模拟物料重复生成和消失的过程；15）支持贴图功能，可通过贴图代替或简化离线编程软件虚拟场景中复杂的模型搭建，最大限度减小模型的大小；可极大加快绘图区的刷新帧速率，使绘图区操作响应更加灵敏。16）软件支持绘图区的全屏显示，在程序设计或仿真过程中，可通过按F11快捷键突出显示设计环境的绘图区内的模型；17）支持和多种品牌的PLC设备进行信号的联调，包括西门子、三菱、欧姆龙等；18）支持信号调试面板的显示，软件在虚拟仿真过程中，可通过信号调试面板实时观测相关信号的状态；19）支持虚拟PLC的调试，用户可通过自行编写Python和SCL虚拟PLC程序，实现软件中的设备和虚拟PLC之间的信号调试；20）利用云服务平台，实时把控前端软件考试活动进度；考试结果通过云端智能算法自动进行打分评判；考试全程远程、自动化运行；21）实现了软件技术手册、问题交流的在线化，相关在线资源的实时化更新；22）提供多种智能制造和智能装配产线的时序仿真、虚拟调试的学习案例，帮助用户快速掌握软件功能的使用；23）连接真实PLC设备，支持多种品牌网关的连接，包含组态王、炫思及MQTT网关；24）支持PLC编程软件中变量表的导入，包含robport、csv以及xlsx等格式； |

 | 1台 |
| **2** | 管控一体化MES系统 | 管控一体化MES系统：（1）系统需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正版软件，全中文操作界面，可提供持续的中文技术支持服务。（2）系统应为B/S架构，支持大规模并发用户在线使用，同时提供快速、优化的查询处理算法，保证系统的及时响应。（3）系统应提供完整的软件安装手册、系统操作手册，提供全面的用户指导与培训。（4）系统功能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1、 系统管理中心1) 系统支持多学校、多班级、多小组独立实训，做到租户间数据隔离，学生端独立运行数据互不干扰，实现实训独立性和考核公平性。2) 系统支持按租户独立管理用户，分配用户所属角色，模拟企业生产实际角色分配，不同角色间业务功能独立，支持用户多角色分配。系统自动记录用户登录和使用日志信息。3) 系统支持按租户进行系统业务数据存档备份管理和恢复数据备份，以支持阶段性教学实训。系统预置不少于2套行业案例数据用于系统认知和教学实训开展。2、 生产数据中心系统支持将设计数据进行初始化到系统中进行管理，包含物料数据、库房库位、生产设备、人员班组、设备编组、加工单元等。物料数据支持导入功能。3、 产品数据中心系统支持管理产品BOM、产品工艺、作业工序等产品数据，支持自定义编制产品BOM树和产品工艺树结构数据，支持按版本和有效性管理产品数据。4、工艺派工中心系统支持手工编制生产订单，支持订单审批工作流，订单运算产生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分别用于指导生产和物料备料。5、 生产执行中心系统支持将已派工的任务进行手动开完工操作执行。支持按设备查询生产任务执行情况，可详细跟踪监控任务执行进度。6、质量管理中心系统支持按照工艺设定，在工人现场作业任务完工后自动生成检验作业任务，对于检验不合格的情况，系统支持返修废补业务闭环处理；支持正向查询单件产品单条作业工序的装机物料清单和出库物料明细，支持按物料信息反向查询该批次物料所有装机记录。7、 库房管理中心系统支持库房出入库业务管理，支持手工出入库、计划入库、配套出库、生产入库等功能，支持查询库存台账和出入库详细流水记录。8、 设备管理中心系统支持管理生产现场各类设备相关信息，支持上传设备图片和设备维护保养手册文档；支持管理设备故障记录，支持管理设备保养记录。9、 信息监控中心1) 系统支持按人员、按产品、按作业任务、按时间范围等不同维度进行人员作业工时的查询统计功能。2） 系统支持数据大屏统计展示系统中业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订单数据、订单产品数据、生产计划数据、人员作业任务数据、设备作业任务数据、库存台账数据等。10、开发运维工具1) 文件管理工具：支持文件上传、下载、在线预览、文件移动、 分享等功能，文件格式不限于图片、office文档、PDF、音频、视频等内容，支持按分类管理上传文件资源。2) 报表配置工具：支持用户自定义配置数据报表，通过报表设计器设置报表界面，绑定数据源、预览输出报表，并提供生产计划报表统计案例，报表查询统计数据结果支持导出功能。3) 流程配置工具：支持用户自定义配置工作流程模型，配置流程节点，支持流程模型导入、导出，流程模型关联业务表单、流程调试、流程部署等功能，提供生产订单审批流程完整案例。 | 1租户 |
| **3** | 工作站虚拟调试教学案例资源包 | 包含教学所需的活页式《工作站虚拟调试教学案例实训手册》10本；（需开标现场提供1本手册样本）1) 实训手册由智能制造领域相关院校及行业专家共同编制审核，排版合理，采用活页式印刷，方便使用；2) 手册编排结构以满足实训教学组织出发，以典型工作站虚拟调试作为项目背景，单个任务至少包括【任务描述】【任务目标】【任务准备】【核心能力】【任务实施】【任务评价】等必要内容，任务实施需考虑信息收集与计划、任务执行等必要实训流程，方便实训教学组织。；3) 内容主体结构至少包括：工业机器人PC B异形插件工作站数字孪生应用、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工作站数字孪生应用、智能制造单元系统集成应用平台数字孪生应用、智能控制传感驱动教学工作站数字孪生应用、智能控制数字孪生应用平台应用、AS/RS立体仓货到人拣选BTB实训平台数字孪生应用等内容。2 包含不少于8套的对应虚拟调试教学所需的案例资源包，如虚拟调试软件工程文件包、PLC程序文件包、数据采集工程文件、IO信号表及对应的仿真运行视频等； | 1套 |
| **4** | 管控一体化MES系统应用资源包 | 1.包含教学所需的指导教材《制造执行系统操作与应用》10本；（需开标现场提供1本教材样本）1) 教材由国家级知名出版社出版发行，印刷精美，排版合理，方便使用；2) 本书的内容主要围绕制造执行系统在生产企业中的实际应用场景展开，根据相关领域工作岗位所要求的职业能力进行教学案例设计。本教材采用“项目任务式”设计，突出理实一体化的职业教育教学特点，每个任务都配套有【任务描述】、【知识储备】、【任务实施】及【任务评价】，强调知识技能和任务操作之间的匹配性。通过资源标签或者二维码链接形式，提供了丰富的配套学习资源，利用PPT、视频、动画等融媒体数字资源，对书中的核心知识点和技能点进行深度剖析和详细讲解，降低了读者的学习难度，有效提高学习兴趣和学习效率。3) 内容主体结构至少包括：走进MES系统；MES系统用户操作与配置；MES系统的生产管理；生产数据监控与管理等内容。2 包含教学所需课程资源1套，如课件、视频等；1) 课程资源以知识点和技能点为依据进行打散重构，可以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进行重构组织，方便使用。2) 课程资源包含多种形式，至少包括PPT、录屏操作视频。3) PPT提供源文件，可编辑，采用最新版本软件制作，设计风格统一，内容充实，可作为素材库满足教学课程使用，数量不少于20个。4) 视频可通过统一资源平台软件进行播放，画面稳定清晰，关键信息配有字幕和解说，为展示核心实训流程通过对软件或管理平台中的操作过程进行同步录屏标注，数量不少于15个。 | 1套 |
| **5** | 工厂虚拟调试仿真软件应用资源包 | 1.包含教学所需的实训指导手册10本；（需开标现场提供1本手册样本）1) 实训手册由智能制造领域相关院校及行业专家共同编制审核，印刷精美，排版合理，方便使用；2) 手册编排结构为核心知识点配合实训案例形式，满足新形态一体化实训手册编写要求，知识点丰富，技能点均配有扩展资源接口，可方便直接观看学习；3) 内容主体结构至少包括：虚拟实训平台的认知；数字设备的定义及搭建；PLC编程实训；虚拟调试；真机验证等内容。2 包含教学所需课程资源1套，如课件、视频等；1) 课程资源以知识点和技能点为依据进行打散重构，可以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进行重构组织，方便使用。2) 课程资源包含多种形式，至少包括PPT、录屏操作视频。3) PPT提供源文件，可编辑，采用最新版本软件制作，设计风格统一，内容充实，可作为素材库满足教学课程使用，数量不少于20个。4) 视频可通过统一资源平台软件进行播放，画面稳定清晰，关键信息配有字幕和解说，为展示核心实训流程通过对软件或管理平台中的操作过程进行同步录屏标注，数量不少于15个。 | 1套 |
| **6** | 工控机及配套桌凳 | 1、工控机参数：I7-12700及以上处理器、16GB及以上内存、256GB固态+1TB机械硬盘、23英寸显示器、RTX3060及以上独显、Windows10系统64位版本2、配套桌凳使用材料环保，结构设计合理，简单大方。电脑桌和主机托板配有滚轮，便于移动。电脑桌尺寸（长×宽×高）：1000×700×750mm，方凳尺寸（长×宽×高）：340×240×420mm。 | 2套 |

**三、商务要求**

## 交付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后30个日历天内，且完成安装、调试等相关工作，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质保期

1）产品售出后，非人为造成的损坏，产品提供1年质保，7\*24小时保修服务，终身维护服务；

2）质保期外，产品维护只收取成本费用。

## 培训服务

在项目首次建设完成后，承建方为学校相关专业教师提供仪器实训教学软件系统的技术培训。

**四、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内容及金额**：即中标人的投标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其金额不受市场和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设备技术规格、数量**：即交付的设备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设备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3.知识产权**：即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本次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4.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

**6.款项结算**

（1）在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内容及金额，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100%。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由乙方与采购人结算，供应商持发票、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到采购单位办理付款手续。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提供设备安装调试的工作环境(包括水、电、场地等)。

2.按合同约定的方式验收乙方交付的设备,提供设备存放场地,并乙方负责保管。

3.配合和协助乙方的工作,为乙方安装调试提供便利条件,使乙方在施工过程及安装调试过程中不受外来因素的阻挠和影响。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合同约定的设备数量、质量及实施时间完成设备的送达、系统安装及调试,全面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

2.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技术支持。

3.对于甲方今后在该项目上的硬件升级和日常维护,按优惠条件提供服务。

**六、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七、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谈判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三）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保修1年，终身维护，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工作日），解决问题不超过24小时（工作日），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2.18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3.乙方不履行上述更换或维修义务的，向甲方承担合同标的额的5%的违约金。

4.合同签订后，中标供货商须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５％的履约保证金（账号：6100 1683 8110 5250 3314，开户行：建行延安东关支行），待质保期满后，由中标供货商申请，采购人审核合格后予以退还。。

**八、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内：

1、发生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后，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2、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

3、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24小时（1工作日）。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质保期结束前，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三）乙方不履行上述售后服务义务的，向甲方承担合同标的额的5%的违约金。

**九、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1.货物合格证；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3.其它资料。

（二）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验收**

（一）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二）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三）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确认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系统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柒份）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

（四）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文本**

甲方：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就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选定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数量**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产品）：

**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名称** | **厂家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

2.本合同总价是货物（产品）设计、编辑、印刷、包装、运输、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3.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货款支付**

1.货物（产品）按下列比例支付价款：

1.在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内容及金额，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100%。

2.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的全额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交于甲方吧，并持发票、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到采购单位办理付款手续。

3. 结算方式：银行账户转账。

**第四条 交货时间与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按甲方指定时间、地点交货

1.交货时间（期限）：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验收。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 质量保证**

5.1质保期 1 年，同时不得低于该产品的市场主流质保期，成交供应商承诺超过谈判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期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5.2供应商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相关服务；

5.3质保期后如需编制印制，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提供。

5.4所有货物（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5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出质量服务要求的，所有涉及货物（产品）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6.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5.7.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节能、环保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5.8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标准为准。

5.9货物（产品）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随时编制印制，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第六条 权利保证**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

3.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没有侵犯第双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4.如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包装要求与运输方式**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2.每一包装单元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货物（产品）运输方式： 。

4.乙方负责货物（产品）运输，货物运输的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八条 货物验收**

1.货物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并按下列程序进行：

（1）交货验收时，乙方须提供货物清单、装箱单及其他相关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2）到货验收 ：货物到达后，按合同第一条款的货物清单和装箱单经行逐一核对，同时检查货物外观，是否有划痕或破损的，并做好相应记录；

（3）货物初验：乙方应在货物到货之日起，5日内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再送至甲方；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4）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组织现场验货。所编制数量和采购数量必须与合同一致，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到货接收单。

（5）乙方保证合同所有货物是全新的，其规格参数及配件不低于（符合）级

（6）货物终验：质保期结束后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9）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2.货物验收依据：

（1）谈判文件；

（2）响应文件；

（3）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

3.货物验收时发现问题的处理办法：

（1）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缺失、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产品），同时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的货物或更换整个货物（产品）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如货物经乙方 2 次提供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条第一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超出合理磅差的处理方法： 照实际差额双倍补齐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的。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5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每天支付欠款总额 5 %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2.乙方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名称、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4）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在承担上述1-4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6）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本合同书

2.成交通知书

3.协议

4.谈判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响应文件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一式 伍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贰 份，乙方贰份，社会采购代理机构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采购代理机构 |
| （盖章）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4号楼2楼201室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716000 |
| 账号： | 账号： | 账号：371011510000019626 |
| 开户行： | 开户行： | 开户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 |
| 户名： | 户名： | 户名：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全权代表： | 全权代表： | 全权代表：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本响应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采购文件。

2、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谈判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本响应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谈判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4、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响应的内容应完整，不得随意删减。

5、响应文件**须编写目录及页码**。

**项目编号：CY2023-24 正本/副本**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

**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二、报价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部分

六、技术部分

七、其他材料

**一、谈判响应函**

**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谈判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合同签订生效后供货期为： 。

四、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一份。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采购文件，并同意和放弃对采购文件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和投诉的权利。

六、谈判后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有关处罚决定。

七、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谈判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八、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开始后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九、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邮 编：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实训平台采购项目 |
| 总报价（元） | 大写：小写： |
| 供货期 |  |
| 质保期 |  |
| 其他说明事项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产品分项报价表**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组件名称** | **厂家品牌** | **规格型号**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注：1、表格不够，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2、供应商应承诺是否响应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此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如供应商不承诺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应对不响应部分的内容予以具体说明。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供应商需承诺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要求。

3、本表仅为参考，供应商可自拟格式，能说明问题即可。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实际数据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文件根据第四部分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如实填写。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三、****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注：自然人谈判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本人直接谈判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四、资格证明文件**

**此处需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4.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五、商务部分**

1.企业概况；

2.经营状况。

**六、技术部分**

1.提供产品符合招标要求，并且提供的厂家品牌、产品技术参数、产品执行标准、包装规格等资料和图片相关资料符合要求；

2.供货方案，具有完善的供货及验收方案、运输安全保证措施；

3.实施方案，方案合理可行，有相应的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4.完善的培训方案，承诺进行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

5.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量保证承诺，保证采购人能正常使用。

**七、其他材料**

**1、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2、供应商资格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股权关系说明

1.1.1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

1.1.2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1.1.3我单位被 （单位或自然人） 控股。

1.2管理关系说明

1.2.1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 。

1.2.2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

5.信用记录

5.1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5.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企业名称（盖章）：
2.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